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之比較數字。此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均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4	36,462	51,060
銷售成本		(31,631)	(34,527)
毛利		4,831	16,53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4,677)	12,422
銷售及分銷支出		(13,026)	(14,066)
一般及行政費用		(8,748)	(7,860)
融資成本	5	(6,597)	(6,768)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06)	3,115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0	(613)	(1,444)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400)	(400)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附註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0,336)	1,532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1,242</u>	<u>(114)</u>
期內(虧損)/溢利	7	<u>(29,094)</u>	<u>1,418</u>
期內扣除稅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u>	<u>1</u>
期內扣除稅項後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10)</u>	<u>1</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29,104)</u>	<u>1,4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29,094)</u>	<u>1,4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29,104)</u>	<u>1,419</u>
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及攤薄	9	<u>(3.78) 港仙</u>	<u>0.18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9	319
使用權資產	10	4,709	5,7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2	—	567
應收貸款	11	—	176
		<u>4,968</u>	<u>6,827</u>
流動資產			
存貨		29,912	40,1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5,671	7,258
衍生金融資產		700	2,100
應收貸款	11	8,624	6,2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2	14,137	53,4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51	9,186
		<u>67,595</u>	<u>118,38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6,784	37,556
租賃負債		4,816	5,270
借貸	15	18,228	31,434
應繳稅項		857	1,714
可換股貸款票據		16,104	15,458
應付債券		53,690	52,004
		<u>120,479</u>	<u>143,436</u>
流動負債淨額		<u>(52,884)</u>	<u>(25,0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916)</u>	<u>(18,229)</u>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67	1,965
遞延稅項負債		413	798
		<u>2,180</u>	<u>2,763</u>
負債淨值		<u>(50,096)</u>	<u>(20,992)</u>
權益			
股本	16	7,705	7,705
儲備		<u>(57,801)</u>	<u>(28,697)</u>
資本虧絀		<u>(50,096)</u>	<u>(20,99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價值乃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二千九百零九萬四千港元，及截至該日，本集團負債淨額約為五千零九萬六千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其流動借款(包括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應付債券)約為八千八百零二萬兩千港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八百五十五萬一千港元。

鑒於有關情況，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經營表現，並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滿足其經營資金需求以及償還未償還之計息借款及負債。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現正實施以下各項措施：

- i. 採取積極措施收回應收貸款，以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 ii. 於必要時審查其投資並積極考慮變現若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
- iii. 實施積極節約成本措施，通過多種方式控制行政成本，以提高經營現金流量至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之水平；及
- iv. 正積極與債券持有人及財務公司磋商，以確保本集團之債券及借貸可獲續期，從而在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

董事已對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審查。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報告期末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編製現金流量預測過程中，董事已考慮本集團之過往現金需求及其他關鍵因素，包括可能於未來十二個月期間影響本集團經營的貸款融資的可用性。彼等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撥付其經營及履行其報告期結束後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責任。

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屬恰當。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必須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出現的任何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和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和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反映。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之披露(修訂本) ¹

¹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二月頒佈，為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隨附資料新增說明範例。該等說明範例並無生效日期。

於本中期期間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所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二零二五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藥保健品之銷售、放債業務及投資金融工具。期內已確認收入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 買賣中藥保健品	47,903	50,975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 利息收入	303	323
— 出售金融工具之虧損，淨額	(11,744)	(238)
	<u>36,462</u>	<u>51,060</u>
與客戶合約收入分開呈列：		
確認客戶合約收入之時間		
於一定時間點	<u>47,903</u>	<u>50,975</u>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4,687)	12,41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	—
其他	7	12
	<u>(4,677)</u>	<u>12,422</u>

本集團已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之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本集團已根據其營運識別出以下可報告分部：

- 中藥保健品：中藥保健品銷售
- 放債業務：提供貸款
- 投資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投資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指源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進行分部間銷售。由於公司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內，故並無分配至營運分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金融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u>47,903</u>	<u>303</u>	<u>(11,744)</u>	<u>36,462</u>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	<u>(3,056)</u>	<u>(2,341)</u>	<u>(16,714)</u>	<u>(22,111)</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藥保健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金融工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u>50,975</u>	<u>323</u>	<u>(238)</u>	<u>51,060</u>
除所得稅前分部 (虧損)/溢利	<u>(4,399)</u>	<u>869</u>	<u>11,369</u>	<u>7,839</u>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22,111)	7,839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400)	(400)
未分配融資成本	(5,034)	(4,729)
未分配公司開支		
— 員工成本	(669)	(669)
— 其他	(1,122)	(509)
	<u>(30,336)</u>	<u>1,532</u>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溢利	<u>(30,336)</u>	<u>1,532</u>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 中藥保健品	49,051	62,539
— 放債業務	8,658	6,495
— 投資金融工具	14,137	54,005
	<u>71,846</u>	<u>123,039</u>
分部資產	71,846	123,039
未分配公司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68
— 衍生金融資產	700	2,100
	<u>717</u>	<u>2,168</u>
綜合資產總值	<u>72,563</u>	<u>125,207</u>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部負債		
— 中藥保健品	34,008	44,429
— 放債業務	5,671	4,251
— 投資金融工具	3,275	17,338
分部負債	42,954	66,018
未分配公司負債		
— 可換股貸款票據	16,104	15,458
— 應付債券	53,690	52,004
— 其他(附註)	9,911	12,719
綜合負債總額	122,659	146,199

附註：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遞延稅項負債。

(c)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香港	36,462	51,060

附註：買賣中藥保健品之收入、利息收入及金融工具銷售之收入乃按營業地點及交付產品的地點披露。

(d)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外部客戶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百分之十或以上。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借貸利息	1,147	1,692
租賃負債利息	416	347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1,146	1,061
應付債券利息	3,888	3,668
	<u>6,597</u>	<u>6,768</u>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57	—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u>385</u>	<u>(114)</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242</u>	<u>(114)</u>

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最多二百萬港元之百分之八點二五及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二百萬港元之任何部分之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香港附屬公司並未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亦未結轉估計稅項虧損以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該等公司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並未於中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該等公司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7. 期內(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已售存貨成本	28,802	31,66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36	2,9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	13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1,149	11,50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6	428
	11,545	11,936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虧損)/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溢利之		
(虧損)/溢利	(29,094)	1,418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770,480,836

770,480,836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溢利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獲兌換，原因為假設行使有關票據將導致每股(虧損)／溢利減少／增加。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為三千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八萬四千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訂立有關香港零售店鋪及辦公室的租賃，因此，於本期間已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約二百六十九萬三千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百九十四萬八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於中藥保健品分部下數間零售店持續錄得虧損，董事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二十一萬四千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萬五千港元)及五百三十一萬三千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百六十一萬五千港元)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在無法個別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之情況下，估計該資產所屬之零售商舖(各代表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確立合理及一致之基礎上分配企業資產。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計算方法乃使用根據董事批准之財務預算編製之現金流量預測，涵蓋預期產生現金期間(該期間參考租賃期限而定，可能因各現金產生單位而異)及稅前折現率為百分之十四。使用價值計算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之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有關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董事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零(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及六十一萬三千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百四十四萬四千港元)，原因為該等資產之賬面值超過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可收回金額。由於該等資產之賬面值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假設之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11. 應收貸款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放債業務產生之應收貸款	305,655	303,386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淨額	(297,031)	(296,925)
	<u>8,624</u>	<u>6,461</u>

所有貸款均以港元計值。應收貸款為無抵押及按實際年利率介乎八厘至十三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八厘至十三厘)計息。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劃分之應收貸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到期情況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8,624	6,285
逾一年	—	176
	<u>8,624</u>	<u>6,461</u>

應收貸款包括向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金額為八百一十萬三千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百六十一萬港元)。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流動	<u>14,137</u>	<u>53,438</u>
非上市股本證券 — 非流動	<u>—</u>	<u>567</u>
	<u>14,137</u>	<u>54,005</u>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聯交所所報買盤價釐定。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使用資產法得出的估值釐定。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212	2,391
減：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4)	(4)
	1,208	2,387
預付款項	1,662	1,33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47	5,478
減：其他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946)	(1,946)
	5,671	7,258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1,208	2,387

本集團之銷售均以記賬條款進行。信貸條款會定期檢討。正常賒賬期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但對財力雄厚之業務夥伴可給予較長之賒賬期。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5,240	16,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544	21,368
	26,784	37,556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九十日	5,100	16,049
三百六十五日以上	140	139
	<u>5,240</u>	<u>16,188</u>

15. 借貸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來自證券經紀之保證金貸款	2,418	15,624
其他貸款	15,810	15,810
	<u>18,228</u>	<u>31,434</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證券經紀之保證金貸款為二百四十一萬八千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六十二萬四千港元)。保證金貸款按年利率八厘至十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八厘至十厘)計息，須應要求償還，並以賬面值九百七十九萬兩千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三百四十三萬八千港元)之上市股本證券組合作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其他貸款一千五百八十一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八十一萬港元)。其他貸款按年利率十二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二厘)計息，需按要求償還及以本集團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股份押記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16.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 可換股可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美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	4,000	150,0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十萬美元之 可換股可累積可贖回優先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美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	770,481	7,705

17.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當日起計十(10)年期內維持生效，並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屆滿。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概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新購股權計劃

考慮到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股份計劃之修訂，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採納日期」)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新購股權計劃之概要如下：

(a) 目的

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肯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之貢獻。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供應商、承包商、分銷商、代理、諮詢人及顧問、其他服務提供者，惟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任何人士是否屬於上述類別。每位合資格參與者之資格將由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釐定。

(c) 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總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七千七百零四萬八千零八十三份。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中，可供授出予服務提供者之購股權數目為七百七十萬四千八百零八份。

(d) 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

於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新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七千七百零四萬八千零八十三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百分之十。

(e) 每名參與者之最高權益

除非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於直至該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份)之百分之一。

倘於直至該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及將予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份)之百分之零點一，則向該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f)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g) 歸屬期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所規定的的情況外，承授人必須持有購股權至少十二(12)個月後方可行使購股權。

(h) 接納購股權時之應付金額及支付期限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三十天內接納，並由承授人支付一港元的不可退還名義代價。

(i)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行使價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j) 剩餘年期

新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生效，於二零三四年八月十五日結束。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有關連人士關係	交易類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 最終控股公司	利息收入	275	270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 同系附屬公司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74	18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的結餘如下：

有關連人士關係	結餘類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 最終控股公司	應收貸款	8,103	5,610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交易於合併入賬時已予抵銷，且並未於本附註披露。

20.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之呈列方式保持一致。

21. 其後事項

- (1)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本公司就認購人(獨立第三方)按每股股份0.07港元之認購價認購154,09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認購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認購事項之完成亦於同日進行。合共154,09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0.0%，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6.7%)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認購股份0.07港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該等股份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0.0%)獲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配發及發行毋須股東另行批准。

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 (2)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按本公司股本中每五(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的基準進行。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50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其中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924,570,836股現有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並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現有股份目前於聯交所買賣，每手買賣單位為10,000股現有股份。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將保持在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合併股份不變。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通過批准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合併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業績、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之約(「約」)約五千一百一十萬港元減少約百分之二十九至約三千六百五十萬港元。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約百分之三十二大幅下降至本期間約百分之十三。整體而言，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二千九百一十萬港元，而相應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一百四十萬港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入較本集團於相應期間之收入減少約百分之二十九，乃由於(1)來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時確認之已變現虧損由相應期間約二十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一千一百七十萬港元；及(2)來自中藥保健品分部之收入由相應期間約五千一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四千七百九十萬港元。

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約百分之三十二大幅下降至本期間約百分之十三，與收入跌幅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為虧損淨額約四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淨額一千二百四十萬港元)。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指本期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約四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淨額一千二百四十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穩定，約為一千三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約為一千四百一十萬港元。此輕微減幅反映本集團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並策略性地平衡促銷活動及項目的開支，以維持中藥保健品業務的市場知名度及與客戶的互動。

一般及行政費用由相應期間約七百九十萬港元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八百七十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辦公室及其他營運成本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指借貸、租賃負債、應付債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利息開支，分別合共約六百六十萬港元及約六百八十萬港元。該金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借貸之未償還結餘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分別為減值虧損約十萬港元及減值虧損撥回約三百一十萬港元。董事於本期間末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所訂立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本集團之應收貸款進行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因本集團中藥保健品分部所經營之若干虧損店舖，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為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一百四十萬港元)。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乃通過比較資產之賬面值及使用價值法計算之可收回金額釐定。

衍生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本期間產生虧損約一百四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四十萬港元)。本集團之衍生金融資產源自可換股貸款票據項下之贖回權，初步確認為獨立衍生金融資產，其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二千九百一十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錄得溢利約一百四十萬港元。由盈轉虧主要由於(1)出售金融工具之虧損由相應期間約二十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一千一百七十萬港元；(2)本期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四百七十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為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一千二百四十萬港元；及(3)本期間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已確認之本集團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十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為減值虧損撥回約三百一十萬港元。

中藥保健品

中藥保健品業務主要從事向批發商及零售商銷售中藥及其他醫藥產品、保健品、人參及乾製海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南北行參茸葯材有限公司自一九七七年開始從事參茸及乾製海產品之貿易及零售業務，「南北行」品牌名稱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南方廣受認可。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共有九間(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間)南北行零售店。

於本期間，此分部貢獻收入約四千七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五千一百萬港元)及分部虧損(除稅前)約三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四百四十萬港元)。分部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經濟環境嚴峻，尤其香港本地零售業所受影響尤甚。此情況已顯著改變消費者消費模式。如今，消費者日益注重預算，並優先考慮性價比。因此，越來越多香港居民將消費轉向中國內地。此轉變已對本集團的中藥保健品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分部虧損(除稅前)錄得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實施有效的節約成本措施所致。

放債

本期間，本集團放債業務產生之貸款利息收入約為三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十萬港元)，並錄得分部虧損(除稅前)約二百三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溢利九十萬港元)。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利息收入維持穩定。本集團放債業務由分部溢利(除稅前)轉為分部虧損(除稅前)，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本集團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增加所致，其中於本期間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約為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減值虧損撥回三百一十萬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新貸款，惟延長向一名客戶(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授出之本金額約九百萬港元之循環融資貸款之最後償還日期。於本期間，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償還貸款本金及利息約三百二十萬港元，而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公司於循環融資貸款項下提取約五百一十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十一筆(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一筆)尚未償還之貸款中，(i)結餘總額合共約九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百七十萬港元)之兩筆(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筆)應收貸款已分類為第一階段(初步確認)；及(ii)結餘總額合共約二億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之九筆(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筆)應收貸款已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

於本期間，概無任何結餘總額之應收貸款已由第一階段(初步確認)轉移至第二階段(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或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二零二五年：概無任何應收貸款於第一階段(初步確認)、第二階段(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之間轉移)。

於本期間末，董事對本集團之應收貸款進行減值評估。該減值評估採用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得出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量應收貸款減值。

根據減值評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確認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之累計撥備淨額合共約二億九千七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九千六百九十萬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十萬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在預期信貸虧損之累計撥備淨額總額中，約四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萬港元)已就分類為第一階段(初步確認)之應收貸款而確認，概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就分類為第二階段(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之應收貸款而確認，及約二億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億九千六百六十萬港元)已就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而確認。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初步確認) 千港元	第二階段 (信貸風險 大幅增加) 千港元	第三階段 (信貸減值) 千港元	
應收貸款結餘總額(確認任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	9,002	-	296,653	305,655
減：預期信貸虧損之累計撥備淨額	(378)	-	(296,653)	(297,031)
應收貸款淨額	<u>8,624</u>	<u>-</u>	<u>-</u>	<u>8,624</u>

經 審 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初步確認)	(信貸風險	(信貸減值)	總計	
千港元	大幅增加)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貸款結餘總額(確認任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	6,733	—	296,653	303,386
減：預期信貸虧損之累計撥備淨額	(272)	—	(296,653)	(296,925)
應收貸款淨額	6,461	—	—	6,461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第227至230頁所述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之應收貸款。下文載列該等應收貸款收回的最新進展：

(1) 客戶A

本集團一直與客戶A磋商清償條款，惟尚未敲定條款。

(2) 客戶E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本集團已對客戶E提起法律訴訟，而客戶E已作出部分還款。本集團目前正在透過與客戶E磋商清償安排，追討餘下未償還之利息及本金。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是否需要採取任何額外措施，以優化收回。

(3) 客戶I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本集團已對客戶I提起法律訴訟。本集團獲一名獨立第三方接洽，建議透過向本集團轉讓數個位於中國廣州的物業以收購客戶I應收貸款連同其應計未付利息。本集團現正與該買方商討該建議之條款及條件。

(4) 客戶J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客戶J已結付部分欠款。

本集團目前正在透過與客戶J磋商清償安排，追討餘下未償還之利息及本金。磋商仍在進行中。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是否需要採取任何額外措施，以優化收回。

(5) 客戶G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客戶G已結付部分欠款。

本集團目前正在透過與客戶G磋商清償安排，追討餘下未償還之利息及本金。磋商仍在進行中。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是否需要採取任何額外措施，以優化收回。

(6) 客戶F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客戶F已結付部分欠款。

本集團目前正在追討餘下未償還之利息及本金，以期與客戶F訂立具約束力清償協議。磋商仍在進行中。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是否需要採取任何額外措施，以優化收回。

(7) 客戶K

自相關應收貸款結餘於過往年度分類為第三階段(信貸減值)以來，客戶K已結付部分欠款。

本集團目前正在追討餘下未償還之利息及本金，以期與客戶K訂立具約束力清償協議。磋商仍在進行中。

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是否需要採取任何額外措施，以優化收回。

(8) 客戶M

本集團一直與客戶M就償還應收貸款進行磋商，以期訂立具約束力的清償協議。磋商仍在進行中。

(9) 客戶L

本公司與客戶L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訂立清償契據，其中客戶L已承諾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五年內分期償還未償還應收貸款。客戶L已按照分期還款時間表作出還款。

投資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投資金融工具業務錄得分部虧損(除稅前)約一千六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一千一百四十萬港元)，主要因以下各項之淨影響所致：(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約為四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淨額一千二百四十萬港元)；(ii)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時確認之已變現虧損約為一千一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二十萬港元)；及(iii)本期間歸屬於本集團投資活動之融資成本為三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八十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的股本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年初	54,005	35,591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	(4,687)	24,606
出售	<u>(35,181)</u>	<u>(6,192)</u>
期／年末	<u>14,137</u>	<u>54,005</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重大上市股本投資詳情如下：

香港上市股本名稱	主要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於二零二六年	截至
		六月三十日的 股份成本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持有的股份數目 千股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持有的 股權百分比 %	六月三十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的 公平值與本集團 綜合資產總值 之比較百分比 %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已確認 之公平值虧損 千港元
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2)	於中國安徽省池州市 營運港口	8,400	31,588	3.95%	9,792	13.49%	-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	長期保證業務、提供證券經 紀、顧問及諮詢服務以及 投資研究、財富管理、 員工持股計劃服務管理及 本金投資	12,995	2,634	0.06%	4,241	5.84%	(4,083)

本集團投資目標為獲取資本收益及股息收入。董事相信，本集團所持有的香港上市股本的未來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受經濟因素、投資者情緒、被投資公司的股份供求平衡及被投資公司的基本面(如被投資公司的新聞、業務基本面及發展、財務表現及未來前景)等因素的影響。因此，董事密切關注上述因素，特別是本集團股本投資組合中各個別被投資公司的基本面，並積極調整本集團的股本投資組合，以提高其表現。

規劃及前景

中藥保健品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之中藥保健品業務依然充滿挑戰。儘管官方統計數據顯示香港整體零售銷售按年錄得增長，主要受惠於訪港旅客於珠寶及化妝品方面的消費，惟本集團之中藥保健品業務表現持續受本地消費疲弱、市場競爭加劇及營運成本上升所影響。本集團一直透過持續的推廣活動及多元化的市場營銷活動維持銷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九間店舖。部分高端產品，包括高麗參、鹿茸、花旗參、石斛及花膠，錄得約百分之六至百分之三十的按年跌幅，反映高端消費群萎縮，以及內地海關對攜帶高端中藥保健品出入境監管收緊所帶來的負面影響。

然而，憑藉堅守「貨真價實、以誠待客」的長期原則及海外直採的優勢，本集團於燕窩、野生冬蟲夏草、日本刺參及海參的銷售錄得約百分之四至十六的增長。

便利包裝產品，如罐裝特級貢杞皇、特級桃膠、特級雪蓮子及養生保健花茶，繼續保持穩定的銷售表現。

為維持市場知名度及銷售，本集團於本期間持續推行多項推廣及市場營銷活動，包括參與崇光百貨及一田VIP日購物促銷活動，以及參與OpenRice平台活動。我們亦增加於HKTVmall的直播銷售，並透過Facebook、YouTube短片及產品教學等內容上載至各多媒體渠道，提升品牌及產品曝光率，以吸引新客戶。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透過與企業客戶合作(如提供銀行及保險公司等員工購物優惠計劃)、與百貨公司及超級市場合作，以及透過HKTVmall平台，擴大其銷售渠道。本集團將更加重視人工智能在市場營銷領域的應用，以提升復購率及鼓勵客戶更頻繁地再次到訪。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推廣其便利、安全及健康導向的產品，切合國家推動藥食同源養生理念的方向。

放債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連同應收應計利息增加至約八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百五十萬港元)。該金額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於循環融資貸款項下提取款項所致。

本集團預計於可見未來，放債業務之營商環境將面臨挑戰及困難。儘管港元利率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相對穩定，但整體經濟環境仍然暗淡，可能導致潛在借款人於作出借貸決定時更為謹慎，而本集團所承擔的違約風險亦可能增加。此外，美國與中國內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所帶來的不確定性，亦對借款人的需求產生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客戶之還款習慣，並在拖欠款項風險提高時制定收回款項之行動計劃。我們之收回款項策略涉及各式各樣之行動，包括修訂還款條款、加入抵押品／擔保、達成和解、向客戶展開法律行動及／或強制執行抵押品／擔保等。本集團亦將透過加強信貸政策及風險管控政策，更加審慎行事。

投資金融工具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全球經濟、投資氣氛、投資者基礎及其對未來之展望等多項因素，並積極調整投資組合以改善我們的表現。本集團將不時調整其股本投資組合及於適當時候將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變現。

業務組合管理

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策略旨在充分利用其資源，改善其整體表現及促進投資組合多元化發展，該等策略得到持續評估。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商機以使本集團收入來源多元化，以透過投資及／或收購擁有廣闊展望及前景的業務或項目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集團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八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百二十萬港元)。本集團之總借貸、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應付債券分別約為一千八百二十萬港元、約一千六百一十萬港元及約五千三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千一百四十萬港元、一千五百五十萬港元及五千二百萬港元)，當中：

- (1) 未償還本金額約為二百四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六十萬港元)之借貸乃以港元計值，按年利率八厘至十厘計息，須應要求償還，並以賬面值約九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千三百四十萬港元)之一間附屬公司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作抵押；
- (2) 未償還本金額約為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之借貸乃以港元計值，按固定年利率十二厘計息，須應要求償還，並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股份押記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及
- (3)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應付債券分別約為一千六百一十萬港元及五千三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千五百五十萬港元及五千二百萬港元)，即二零二四年債券(定義見下文)負債部分於發行日之公平值，另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確認按年利率百分之十五計算的實際利息。二零二四年債券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百分之一百已發行股份總數作為於二零二四年債券(定義見下文)項下付款義務之擔保(附註)。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發行的無抵押可換股貸款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到期，約七千二百三十萬港元於到期日尚未償還(「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據此，本金額約五千五百五十萬港元之八厘普通債券及本金額約一千六百八十萬港元之六厘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四年債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以悉數抵銷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項下之未償還本金額。二零二四年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債券發行日期起計兩年之日期，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轉換價為每股普通股零點零八八港元。

二零二四年債券之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八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存款存置於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或金融機構。

存貨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百分之二十五以及存貨價值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四千零一十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二千九百九十萬港元，乃由於冬季為行業傳統旺季。

應收貿易賬款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二百四十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一百二十萬港元。本期間該款項減少與中藥保健品分部產生的收入減少一致，亦歸因於本期間對應收貿易賬款的收款管理得到改善。

應付貿易賬款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一千六百二十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五百二十萬港元。年末結餘較高乃由於為滿足農曆新年前中藥保健品需求預期激增而增加庫存，導致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賬款結餘較高。於本期間，向供應商進行後續結算及減少採購，導致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貿易賬款結餘較低。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貸、應付債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百分之一百二十一(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七十九)。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六千七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一千八百四十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總額約一億二千零五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四千三百四十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零點六(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點八)。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錄得負債淨額狀況約五千零一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千一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淨額狀況主要由於本期間錄得經營虧損所致。

本集團之營運有賴供應商及金融機構之支持。信貸額度及信貸期乃按遵守若干金融及營運承諾而獲提供。董事(代表董事會)認為，經計及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在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本集團由本中期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具備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目前之需要。

整體而言，本集團將不斷定期審視其現有業務，並致力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同時努力物色具潛力之業務及投資機會，以擴充其收入來源。儘管香港之營商環境不明朗且充滿挑戰，管理層將盡力善用我們之品牌及網絡，務求為股東及持份者改善財務狀況。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股本架構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概無對本公司的股本架構作出任何變動。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70名僱員及合約工人，受聘於香港總部及中國辦事處。本集團之僱員數目會因應生產需要而不時作出變動，且彼等根據行業慣例獲支付薪酬。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一千一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一千一百九十萬港元)。僱員薪酬組合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彼等的工作經驗及工作表現、市況、行業慣例及適用的勞工法例。僱員將因應工作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作為認同彼等所作貢獻的回報。本集團亦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供款計劃及保險。僱員亦獲提供各類型的培訓。購股權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貢獻授予合資格僱員。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03條的規定。上市規則第17.09條規定的新購股權計劃詳情概要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或然負債

除上述者或本中報其他章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贖回，或已授權或已設立但未發行之債務證券、任何定期貸款(有抵押、無抵押、有擔保或無擔保)、任何其他借貸或屬借貸性質之債項，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一般商業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任何按揭或押記、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者擔保。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方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7條，本公司應就其董事面臨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保險。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為董事安排任何保險。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以合理商業條款篩選合適的保單。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其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中期業績公告及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同意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

代表董事會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張國偉先生(副主席)、梁奕曦先生、勞明韻女士及袁輝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維正先生、黎學廉先生及曾展鵬先生。